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2-096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6月30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2年7月5日上午10：0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满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河新能源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同意红河新能源公司以银团贷款的方式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其中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为银团牵头行,平安银行昆明分行、民生银行昆明分行、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和华夏银行昆明分行为联合行,借款总额不超过37.66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借款资金专项用于永宁风电场项目建设,借款期限预计为17年（宽限期预计为18个月至2年,借款期限及宽限期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担保方式预计在建期为借款主体信用,待项目建成后补充电费收费权质押（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本次银团贷款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银团贷款、电费收费权质押等合同,办理电费收费权质押等手续。

《关于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详见2022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银团贷款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7月6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泽公司"）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同意会泽公司以银团贷款的方式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其中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为银团牵头行,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为联合行,借款总额不超过18.76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借款资金专项用于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预计为17年（宽限期预计为18个月至2年,借款期限及宽限期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担保方式预计在建期为借款主体信用,待项目建成后补充电费收费权质押（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本次银团贷款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银团贷款、电费收费权质押等合同,办理电费收费权质押等手续。

《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详见2022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银团贷款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7月6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润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的议案》。

在碳达峰和碳中和的背景下,为紧抓云南省“绿色能源牌”战略机遇,推动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目标实现,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大做强,同意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润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工程装机规模为50MW,项目总投资为31,092.21万元（含流动资金150.00万元）。

《关于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润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详见2022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姚公司”）润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开发建设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对大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6,200万元人民币,根据润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实施进度分期注入,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增资相关具体事宜。本次增资完成后,大姚公司注册资本金将从40,421.9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46,621.90万元人民币。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详见2022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河天然气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红河天然气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15,104万元人民币,根据红河天然气公司项目建设进度分批注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红河天然气公司注册资本金将从2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5,104万元人民币。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详见2022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靖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曲靖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21,600万元人民币,根据曲靖公司项目建设进度分批注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曲靖公司注册资本金将从3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1,600万元人民币。

《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详见2022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弥勒市支行申请最高额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为解决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河天然气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意红河天然气公司向农业银行弥勒市支行申请最高额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弥勒市支行申请最高额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详见2022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7月6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申请2,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为解决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意玉溪公司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申请2,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关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申请2,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详见2022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7月6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原煤,本次预计增加2022年关联交易金额10,000.00万元。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李庆华、滕卫恒回避对本项的表决。

2.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采购动力电,本次预计增加2022年关联交易金额500.00万元。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李庆华、滕卫恒回避对本项的表决。

3.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水、电,并向其销售天然气、蒸汽等,本次预计增加2022年关联交易金额3,477.60万元。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李庆华、滕卫恒回避对本项的表决。

4.同意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OA系统、数字能投、小鱼端口业务及档案信息系统服务,本次预计增加2022年关联交易金额171.05万元。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李庆华、滕卫恒回避对本项的表决。

5.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云南云天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天然气,并向其提供安宁片区90万吨/年磷石膏综合利用项目（一期）LNG气化站运营服务和租赁其气化站土地,本次预计增加2022年关联交易金额815.00万元。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张燕回避对本项的表决。

6.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勐海曼香云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销售液化天然气,本次预计增加2022年关联交易金额60.00万元。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张燕回避对本项的表决。

7.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销售液化天然气,本次预计增加2022年关联交易金额1,000.00万元。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张燕回避对本项的表决。

8.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租赁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房屋,本次预计增加2022年关联交易金额20.00万元。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张燕回避对本项的表决。

《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详见2022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增加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7月6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细则》详见2022年7月6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聘任协议和2022年度个人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106）详见2022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2-097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2年1月18日、2月11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永宁风电场项目的议案》。为积极融入和服务国家“双碳”战略,紧紧把握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战略发展机遇,推动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目标实现,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大做强,同意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永宁风电场项目,工程装机规模为750MW,工程动态总投资472956.84万元（含流动资金2250.00万元）。《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关于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永宁风电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 006）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详见2022年1月19日、2月1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7月5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议案》。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同意红河新能源公司以银团贷款的方式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其中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为银团牵头行,平安银行昆明分行、民生银行昆明分行、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和华夏银行昆明分行为联合行,借款总额不超过37.66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借款资金专项用于永宁风电场项目建设,借款期限预计为17年（宽限期预计为18个月至2年,借款期限及宽限期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担保方式预计在建期为借款主体信用,待项目建成后补充电费收费权质押（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本次银团贷款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银团贷款、电费收费权质押等合同,办理电费收费权质押等手续。

二、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300594576401D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矛

注册资本:77235.41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年04月28日

营业期限:2012年04月28日至2062年04月28日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大海乡大海梁子风电场升压站

经营范围: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筹建）,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项目筹建）,风电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会泽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2年3月31日/2022年1-3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91,215.89	88,618.56
负债总额	39,708.28	39,747.18
净资产	51,507.61	48,871.38
营业收入	4,678.84	12,430.96
净利润	2,636.23	6,394.83

注:上述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银团基本情况

借款主体: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牵头行: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联合行: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

四、贷款基本情况

借款总额:不超过18.76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具体如下:

银行	借款额度/授信批复额度	备注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借款额度预计为14.76亿元，授信批复额度预计为18.76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牵头行,同时拟向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项目前期贷,项目前期贷借款额度预计为项目总投的30%,具体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后期用项目贷置换项目前期贷。
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	借款额度预计为2亿元，授信批复额度预计为2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联合行
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	借款额度预计为2亿元，授信批复额度预计为2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联合行

借款利率: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借款期限:预计为17年（宽限期预计为18个月-2年,借款期限及宽限期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资金用途:专项用于金钟风电场项目建设。

担保方式:预计在建期为借款主体信用,待项目建成后补充电费收费权质押（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本次申请银团贷款,旨在满足金钟风电场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银团贷款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本次申请银团贷款,有利于满足金钟风电场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需要。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本次申请银团贷款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本次申请银团贷款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95,632.65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1.66%;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2-098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2年1月18日、2月11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的议案》。为积极融入和服务国家“双碳”战略,紧紧把握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战略发展机遇,推动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目标实现,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大做强,同意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项目总装机容量350MW,工程动态总投资235,489.10万元（含流动资金1,050万元）。《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详见2022年1月19日、2月1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7月5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议案》。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泽公司”）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同意会泽公司以银团贷款的方式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其中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为银团牵头行,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为联合行,借款总额不超过18.76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借款资金专项用于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预计为17年（宽限期预计为18个月至2年,借款期限及宽限期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担保方式预计在建期为借款主体信用,待项目建成后补充电费收费权质押（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本次银团贷款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银团贷款、电费收费权质押等合同,办理电费收费权质押等手续。

二、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300594576401D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矛

注册资本:壹拾亿元整

成立日期:2021年10月11日

营业期限:2021年10月11日至长期

住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泸西县中枢镇锦绣园D-1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红河新能源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2年3月31日/2022年1-3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2129.48	2067.14
负债总额	129.48	67.14
净资产	2000.00	2000.00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0	0

注:1.上述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注册成立,尚未正式开展经营。

三、银团基本情况

借款主体: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牵头行: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

联合行:平安银行昆明分行、民生银行昆明分行、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华夏银行昆明分行

四、贷款基本情况

借款总额:不超过37.66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具体如下表:

银行	借款额度/授信批复额度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	借款额度预计为16.66亿元，授信批复额度预计为37.66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牵头行,同时拟向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项目前期贷,项目前期贷借款额度预计为项目总投的30%,具体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后期用项目贷置换项目前期贷。
平安银行昆明分行	借款额度预计为7亿元，授信批复额度预计为7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联合行
民生银行昆明分行	借款额度预计为6亿元，授信批复额度预计为6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联合行
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	借款额度预计为5亿元，授信批复额度预计为5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联合行
华夏银行昆明分行	借款额度预计为3亿元，授信批复额度预计为3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联合行

借款利率: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借款期限:预计为17年（宽限期预计为18个月-2年,借款期限及宽限期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资金用途:专项用于永宁风电场项目建设。

担保方式:预计在建期为借款主体信用,待项目建成后补充电费收费权质押（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本次申请银团贷款,旨在满足永宁风电场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银团贷款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本次申请银团贷款,有利于满足永宁风电场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需要。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本次申请银团贷款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本次申请银团贷款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95,632.65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1.66%;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2-099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润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概述

2022年7月5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润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的议案》。在碳达峰和碳中和的背景下,为紧抓云南省“绿色能源牌”战略机遇,推动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目标实现,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大做强,同意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润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工程装机规模为50MW,项目总投资为31,092.21万元（含流动资金150.00万元）。

本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项目的实施尚需获得政府部门的核准及相关审批。

二、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姚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300069825502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大姚县金碧镇润水塘村民委员会大中山风电场升压站

法定代表人:李强非

注册资本:40421.9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06月04日

营业期限:自2013年06月04日至2063年06月04日

经营范围:风能、太阳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风电、太阳能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产品的销售;风电、太阳能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大姚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2年3月31日/2022年1-3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88,068.75	85,505.80
负债总额	31,912.53	31,799.53
净资产	56,156.22	53,706.27
营业收入	4,226.96	10,717.62
净利润	2,449.95	5,411.23

注:上述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工程概况

润水塘梁子风电场位于云南省楚雄州大姚县南面，场址主要由一条长约7km 的东西向山脊组成,海拔在2150m～2530m之间。本期风电场采用大中山风电场已建的110kV线路接入至保顶山220kV升压站。润水塘梁子风电场装机容量50MW,工程总工期12个月。

（二）前期工作情况

1.2021年11月,完成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的评审工作。

2.2022年1月,取得省自然资源厅选址踏勘论证意见,目前已上报省自然资源厅开展用地预审及选址意见书审批。

3.接入系统方案已报电网公司完成评审,已取得接入系统批复。

4.地灾、安全专项已完成,环评、水保专项及林地可研正在开展报告编制。

（三）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总投资31,092.21万元（含流动资金150.00万元）。按上网电价0.2754元/kW·h测算项目的财务指标,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8.51%。工程符合国家政策和社会发展要求,工程技术可行、经济合理。

（四）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本金按总投资的20%计,其余资金采用债务融资方式筹集。注册资本金将根据工程进展情况逐步注入。

四、项目建设的目的和意义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符合云南省和公司的发展战略

在碳达峰和碳中和的背景下,“十四五” 期间云南省将重点打造世界一流 “绿色能源牌”,将迎来新能源高速发展契机。公司坚持以服务云南省“绿色能源牌”战略为主线,做实、做大、做强自身主业,构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资本市场鲜明标识,润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符合云南省和公司的发展战略。

（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通过润水塘梁子风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将打造成国内高海拔风电基地一体化标杆示范项目,为未来争取新增装机打好基础,并培养一批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维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锻炼一批业务骨干,增强公司新能源项目投建运维能力,助力实现做强做优新能源板块。

（三）助力云南省“双碳”目标的实现

润水塘梁子风电场工程装机容量50兆瓦,年上网电量约13788万千瓦时,与同等规模火电厂相比,每年可节约标煤约4.28万吨,相应地可减少因燃煤产生的废气、废渣排放处理所需耗费的资源。

（四）助力项目所在地经济发展

工程建设期间,项目对当地的建筑市场需求将增加,有利于增加当地务工人员收入和地方财政收入,带动地方区域经济发展。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将积极落实省委省政府要求的乡村振兴及脱贫攻坚战略,巩固项目所在地脱贫攻坚成果。

五、项目投资的主要风险分析

（一）电力市场消纳风险

目前云南省存量风电项目尚未发生限电的情况，随着润水塘梁子风电场和8+3的项目的集中并网,不排除出现电量无法消纳甚至出现弃风的风险。

应对措施:根据《楚雄州“十四五”配电网规划》以及楚雄社会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预计未来楚雄州用电量及最大负荷持续增长的情况下,润水塘梁子的投产可以弥补楚雄市的电力缺口,有效缓解楚雄州的电力供需结构性矛盾,确保能源供给安全。

（二）土地、林地政策风险

项目场址内存在风机布置、施工辅助工程（如道路工程）未能避让敏感因素,项目用地手续办理完成时间与项目工期可能不匹配等风险。

应对措施:在可行性研究及设计阶段,充分做好润水塘梁子范围内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及鸟类迁徙通道等环境敏感区域的排查和避让,严格按照各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开展项目建设,合法合规开展土地和林地的征租用。

在前期工作阶段,积极与县、乡镇、村乃至农户建立良好的沟通关系,在合法合规性的前提下寻求解决方案。对于进场道路的土地及林地问题无法解决的,采取方案设计优化、节约用地的原则,优化机位点,确保项目不触碰生态红线。

（三）投资及利率风险

风电项目投资成本构成以设备投资为主,占总投资比例为70%左右,其中机组、塔筒的单价受市场供需和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导致项目投资波动,通常在±10%以内。另外工期的延误也会增加投资成本。

风电项目的融资成本主要是贷款利息，根据以往经验和当前我国的宏观经济状况,从近10年的调整情况来看,利率增减幅度均在±5%以内。

应对措施:严格按要求开展可研报告的编制及审核,做好施工图编制阶段的技术优化,减少不必要的设计变更,强化设计阶段的总投资控制。招标过程中做好投资成本与利用小时数的合理匹配,提出相应的考核方案,最大限度降低投资成本。

该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导向,融资过程中将综合考虑金融机构的审批效率、放款速度和贷款利率等因素,充分发挥公司优势,争取低成本的外部借款,为项目建设及时提供资金保障。

（四）工程质量风险

本项目由于规模大,工期紧,管理难度较大。建设过程中如果出现大范围的设计变更、设计缺陷、设计与施工的衔接不够紧密等情况,可能导致项目建设运转不畅,增加投资成本。若发生设计缺陷且施工管理不善,最直接的风险就是工期延误、工程质量难以保证。

应对措施:按照资源利用最优化、成本控制合理化、投资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围绕“两高一低”,高质量、高速度、低成本的建设方案拟定招标计划,针对风险点制定专门的条款。对于施工过程中不可量化的风险,一是要加强施工期的组织管理,确保人员、物资和资金的及时到位;二是保证技术方案的合规性和科学性,按国家相关规范开展设计和技术优化工作;三是做好技术交底和施工组织设计的优化,强化业主管理职能和监理的监督职能,严格按规范做好隐蔽工程、重点工程的阶段验收,确保重点工作和关键工程满足质量要求;四是针对发电机组等重要设备,优先考虑目前市场上较为成熟的机型,做好设备进场的到货验收。

（五）建设期和运营期安全风险

风电场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安全事故,具体包括:高空吊装作业、交通运输作业、用电作业、施工爆破作业等。

风电场运行期存在的危险因素主要包括:检修过程中的易燃易爆材料、触电、高空物体坠落、机械与车辆伤害、雷电、低温覆冰、风电机组塔筒倒塌、叶片折断、腐蚀及污染、电磁辐射危害、粉尘、噪声等不安全因素。

应对措施:加强施工期间的安全防控措施,确保现场施工设备及设施满足技术规范及安全防护要求;做好施工技术交底和安全措施交底,施工过程必须遵守相应的安全操作技术规范;监督施工单位严格落实特种作业和持证上岗作业,对塔吊等特种设备必须经验收后才能投入使用;按规范做好现场的劳动安全保护,配置必须的现场安全员。

项目投运后,按规范和规程开展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制定完善的运营维护手册,生产人员提前开展上岗培训,按规定做好运维人员的安全教育工作,严格落实持证上岗,确保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以保证风电场的正常运行和职工的人身安全。

（六）运营期发电量未达到设计值的风险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由于设计过程风资源评估不准确、微观选址不到位、设备选型不合理,建设过程中出现工程质量问题,设备性能出现问题,项目运营期设备维护不力等情况,导致出现发电量未达到设计值,从而造成收益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做好项目设计的审查工作,确保项目设计的合理性;强化项目开工前的微观选址,做好机位点的点位复测;项目招标阶段针对发电机组等重要设备,对设备重要的设计参数及发电小时数进行考核,确保满足设计值的要求;项目建设期,强化业主管理职能和监理的监督职能,对工程质量严格把关;项目运营期加强设备的维护,提升设备完好率。

（七）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

不可抗力包括自然灾害风险等引发项目运营成本的大幅上升或项目收入不及预期等,最终导致项目效益难以实现的风险;其他风险主要包括社会公众反对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建设运营。

应对措施:办理合适的项目保险,对适合转移的风险进行必要的转移;加强与项目所在地政府、周边村委会的沟通,适当宣传项目,引导社会公众正确看待项目建设运营,取得相关方的认可。

六、其他

1.本项目的实施尚需获得政府部门的核准及相关审批。

本次公告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此次项目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润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2-100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事项概述

2022年7月5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姚公司”）润水塘